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LMPA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公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茲提述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之通函(「通函」)，當中載有通告。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80,795,656股。袁勝軍先生及其聯繫人於14,804,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之其他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擁有任何股份。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365,990,856股。概無股份授權其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能於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之股份	320,206,309 100%	0 0%
2.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1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320,206,309 100%	0 0%
3.	批准於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時更新10%計劃授權限額	320,206,309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勝軍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勝軍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mpaychina.com上。